

公司代码：688653

公司简称：康希通信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康希通信	68865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彭雅丽	陈玲
电话	021-50479130	021-50479130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4层（名义层5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4层（名义层5层）
电子信箱	kctzqb@kxcomtech.com	kctzqb@kxcomtec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9,796.68	170,698.55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163.50	161,486.28	-0.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450.64	17,038.25	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1.04	300.11	-69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2.95	100.66	-2,43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2.01	-1,547.6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0.30	减少1.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2	0.0083	-608.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2	0.0083	-608.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63	17.62	增加5.0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彭宇红	境内自然人	9.32	39,546,541	39,546,541	39,546,541	无	0

赵奂	境内自然人	7.98	33,870,213	33,870,213	33,870,213	无	0
上海乾晓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75	24,418,858	24,418,858	24,418,858	无	0
潘斌	境内自然人	5.54	23,517,126	23,517,126	23,517,126	无	0
上海鑫初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80	16,115,942	16,115,942	16,115,942	无	0
姚冲	境内自然人	3.79	16,080,710	16,080,710	16,080,710	无	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燕舞半导体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00	12,752,072	12,752,072	12,752,072	无	0
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12,693,330	12,693,330	12,693,330	无	0
胡思郑	境内自然人	2.43	10,322,382	10,322,382	10,322,382	无	0
上海觅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1	10,232,791	10,232,791	10,232,791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彭宇红、赵奂为一致行动人；2、上海乾晓芯、上海觅芯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两家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萌晓芯，彭宇红与赵奂各持有上海萌晓芯 50%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获悉 Skyworks Solutions, Inc., Skyworks Global Pte Ltd.和 Skyworks Solutions Canada, Inc.（以下统称“Skyworks”）向美国加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起诉上海康希、美国康希侵犯其专利权（以下简称“专利诉讼”），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从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网站获悉，Skyworks 根据《美国 1930 年关税法》第 337 节规定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提出调查申请（以下简称“337 调查”）主张公司子公司上海康希、美国康希和相关企业，制造及对美出口、销售的特定射频前端模块（“FEMS”）以及含有该模块的下游产品侵犯其 5 项专利权。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Skyworks 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申请对公司子公司开展 337 调查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4 年 8 月公司已获悉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就本案签发了调查立案通知书（NOTICE OF INSTITUTION OF INVESTIGATION），正式确定案号为 Inv. No.337-TA-1413。在 337 调查正式开始后，公司聘用的专业律师团队将于 30 天内向美国加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提交诉讼中止申请。依据美国相关法律，该法院的诉讼会被自动中止直至 ITC 作出终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涉及 337 调查及专利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